**供应商响应附件**

一、项目名称：衡阳机场航务部气象备品备件采购项目

二、供应商名称：（供应商填写）

三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（供应商填写）

四、联系邮箱：（供应商填写）

五、资质材料（**所有资料均需加盖公章，并按顺序扫描整理成一个PDF文档上传。资料提供不全的供应商，视同不符合资质条件**）

**（一）资质材料**

1、企业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2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；

3、一般或小规模纳税人资格证明；

4、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证明；

5、近三年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。（须提供在“信用中国”网或者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网站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，查询时间须是本项目发布公告之日起方可有效）

**（二）商务要求**

1、所投标的产品需获得设备制造商的授权（设备生产厂家投标不需要提供）。

2、投标单位需要提供承诺书：

（1）投标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所投产品及型号；投标方保证投标产品规格参数符合甲方采购需求。

（2）投标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。如果产品质量与采购需求的参数性能不符，投标方应负责更换；如更换后仍不能达到采购需求规定标准，甲方有权退货。

（3）在交货之前，投标方应就产品的品质、规格、性能、数量及重量作出准确和全面检验，保证其产品不存在任何瑕疵；无论是否经过甲方验收，投标方交付的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或有瑕疵，甲方未投入使用的，无条件退货，退货等相关费用由投标方承担。

（4）在使用过程中若因投标方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，由投标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（5）此报价包含增值税专用发票税费、劳务费、运输费、保管费、保险费、措施费、装卸费、包费、配送费、售后服务费等一切相关费用。

**（三）报价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名称 | 规格/参数 | 数量/单位 | 品牌 | 单价（元） | 合计 |
| 1 | 振筒气压仪 |  | 2台 |  |  |  |
| 2 | 温湿度传感器 |  | 1套 |  |  |  |
| 3 | 总计（元） |  |
| 注：本项目质保 1 年，质保金 5 %。中标人应在项目质保期满3个月内向甲方申请无息退还质保金，逾期视为放弃退还。 |

投标单位（盖章）：

投标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日期：